

2026 年湖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湖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起步于 1980 年，于 2005 年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正式升格为高职专科院校，成为纳入国家统一招生计划的水利类公办普通高校。2022 年底根据湖南省委、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部分高职院校管理体制调整部署要求，于 2023 年初从省水利厅主管调整至省教育厅主管。升格高职院校以来，学校以优异成绩通过两次教育部人才培养工作评估。学校是全国第一批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试点学校、全国信息化标杆学校、全国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活动优秀学校、第二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学校、全国水利高等职业教育示范院校、全国优质水利高职院校、湖南省示范性（骨干）高职院校、湖南省高职高专招生就业先进单位、湖南省职业技能竞赛基地、湖南省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培训基地，湖南省楚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计划建设 A 档单位、湖南省第一批省级绿色学校示范单位、“楚怡杯”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赛点单位。在省教育厅正确领导下，学院秉承“上善若水，求真致远”的院训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抢抓职教高地建设机遇，深化提质培优赋能，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明确“双高计划”发展目标，致力于把学院建设成为水利水电高级技术技能人

人才培养基地、水利行业职工培训基地、湖南水文化传播中心、湖南水利技术研发与服务基地，培养培训水利水电行业急需的高级技术技能型人才。

（二）机构设置。我院行政组织机构下设职能部门 12 个，教学教辅部门 13 个。其中职能部门包括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处、纪检监审处、教育质量督导处、计划财务处、教务处、学生工作处、招生就业处、科研处、总务处、基建处和保卫处；教学教辅部门包括图书馆、实训中心、创新创业学院、发展规划处、现代教育技术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水利工程学院、建筑工程学院、电力工程学院、经济管理学院、信息安全技术学院和基础课部。与上年无变化。根据省编委会《关于湖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机构编制的批复》（湘编[2011]45 号）文件，核定我院事业编制 400 名。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我院实有人数是 428 人（其中编制内实有在职人员 390 人，编外校招聘用人员 38 人）。较上年教职工人数增加 10 人（变动 10 人：在职转退休 10 人，在编高层次人才引进 2 人，公开招聘入编 19 人，辞职 1 人），全日制在校学生为 9883 人。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无下属预算单位，只有本级，因此本单位预算仅含本级预算。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

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6年本单位收入预算18264.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9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5630万元，提前编入年初预算中央生均拨款892万元，其他收入1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833.16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3654.33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较上年增加1858.54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较上年增加43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较上年增加1444.79万元，提前编入年初预算中央生均拨款较上年减少79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本单位支出预算18264.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0万元，公共安全0万元，教育18033.17万元，科学技术1.5万元，农林水229.49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3654.33万元，主要是教育较上年增加3466.04万元，科学技术较上年增加1.5万元，农林水较上年增加186.8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1634.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11403.17万元，占98.01%；科学技术1.5万元，占0.02%；农林水支出229.49万元，占1.9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6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7638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 2026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4266.16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支出等，其中：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 4030.28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学院教学双高建设专项、实训室建设专项以及生均教学专项等方面；省级专项资金支出 235.88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结转水利科技科研发展专项支出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6 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即 2026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运行经费: 2026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均为 0 万元。

(二) “三公”经费预算: 2026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本单位“三公经费”在财政专户资金中开支。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6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拟召开 1 次会议，人数约 120 人，内容为召开 2026 年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会议，主要为向全体教职工做年度行政工作报告、财务工作报告、工会工作报告、工会经费收支和经费审查工作报告、教代会工代会提案工作报告和上届教代会工代会意见建议处理情况报告等，会议拟在校内召开，预计无会议费预算支出。

培训费预算 10 万元，拟开展 2 大类批次培训，人数约 125 人，内容为：1、辅导员等学管队伍综合素质提升培训，预算 4 万元，人数约 45 人，内容为心理健康教育、网络思政、党团班级建设、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等专题培训；2、专业带头人业务、骨干教师业务培训，预算 6 万元，人数约 100 人，内容为双高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2026 年本部门委托业务费

0 万元，2026 年委托业务费预算与上年持平，均为 0 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2 台（不含车辆）。2026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七）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6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8264.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069 万元，项目支出 6195.16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3、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4.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